

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

會勘紀錄

壹、名稱：研商「蘭陽溪(斷面 36~42)河道疏濬整理計畫」設置專用出入口

貳、時間：111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參、地點：川寶公司旁空地(員山鄉員山路三段 161 巷口)

肆、主持人：李課長東盛

紀錄：葉青峯

伍、參加單位及人員：(詳簽名冊)

陸、主持人致詞：(略)

柒、業務單位說明：(略)

捌、討論議題事項：

案由一：研擬於員山路三段 161 巷內增設砂石車專用出口 1 處，分散車流，提請討論。

1. 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

本計畫溪內運輸便道路線，需經過蘭陽溪現有砂石場廢水引流道，請貴局埋設通水涵管或鋼便橋，避免阻礙現況引流道之通水。

2.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公告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將於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施行，本計畫依規定應設置自動洗車設備、攝影監視系統、灑水、防塵布(網)等防制設施。

(2)請台 7 省道沿線各砂石場作好空氣污染防制、出入口交通管制及道路認養洗掃，一河局於出入口加強管理及清洗維護，以降低對周邊民眾生活、交通及環境等地影響。

3. 宜蘭縣政府民政處：

為提升蘭陽溪疏濬運輸便道效率，及減輕砂石車行經中華村之影響，建議第一河川局增設砂石車專用出入口。

4. 中華村陳村長明華：

蘭陽溪有長期辦理疏濬的情形，但鄰近兩側有眾多的民眾居住，長期砂石車出入造成居民生活困擾，希望未來能長遠規劃，建置砂石車專用道，以能保障村民進出安全及不受噪音及空氣污染影響。

決議：本局為保障民眾居住及河防安全，將辦理蘭陽溪疏濬工程，為減輕因砂石車行經中華村之數量，將於員山路 3 段 161 巷內增設專用出入口，請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及第四區養護工程處頭城工務段提供周邊設施資料，以納入本疏濬計畫中設計參考。

案由二：於台7省道玉雲宮巷口及再連堤防前增設交通號誌，以增加行車出入安全性，提請討論。

1. 宜蘭縣政府交通處：

依108年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與本府交通處省道代養權責劃分表，新設號誌仍屬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權責，請該處評估再連堤防前路口設置行車管制號誌之可行性。

2. 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頭城工務段：

有關路口交通標線號誌之增設，請依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提出申請。

決議：為提高各類車型駕駛通行之安全性，預防大小型車爭道衍生交通事故，請宜蘭縣政府提出申請增設交通號誌，請第四區養護工程處頭城工務段惠予協助增設交通號誌。

案由三：現場地上物所有權或管理者確認。

1. 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

本案新設出入口位置，現況有本處管有再連抽水機電桿及路底埋有抽水機引水管線，請貴局考量，避免後續重車出入造成，設施損壞。

決議：

1. 請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提供周邊設施資料，以納入本疏濬計畫中設計參考。

2. 本計畫於河川區域線內將設置溪床便道，經查該路線將通過其中3筆私有土地，請川寶公司協助取得地主同意或提供租賃契約。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1時。